# 关于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该等担保全部系为公司之控股公司提供的担保,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已于2025年2月2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增强对公司之控股公司的支持,公司拟为控股公司东莞华络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华络")、深圳顺络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络汽车")、东莞顺络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顺络")、东莞信柏结构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柏陶瓷")分别向银行申请人民币10亿元(含)、人民币10亿元(含)、人民币45亿元(含)、人民币5亿元(含)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此议案已于2025年3月20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在上述权限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金融机构及担保方式并办理签订相关合同等具体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事宜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2025 年 3 月 2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次担保使用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资产负债率	股东大会审 批额度	本次担保 前担保余 额	本次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 后担保余 额
-----	------	-------	-----------	-------------------	--------	-------------------

#### 二、进展情况介绍

- (一) 2025年11月14日,公司作为保证人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深圳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公司之控股公司东莞华络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被担保主合同(在2025年11月14日至2026年9月28日期间,因业务办理而签署的一系列合同或债权债务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授信额度合同及/或各具体授信业务合同及/或其他债权债务文件)以及签署的合同编号为平银资金业综字20250922第003号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叁仟万元整的保证担保。
  - 1、最高债务本金余额: 3000 万元整
- 2、保证范围:最高债权额为债权确定期间内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 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 现债权的费用之和。其中债务最高本金余额为等值(折合)人民币叁仟万元整;利 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主合同的约定计算,并计算至债务还清 之日止;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 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
  - 3、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 4、保证期间:从本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具体授信的种类包括贷款及/或主合同项下的任何其他的银行授信品种)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授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之日后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存在不止一项授信种类的,每一授信品种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 (二) 2024年6月4日,公司作为担保人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综合授信合同》,为公司之控股公司顺络汽车、信柏陶瓷、东莞顺络分别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人民币5,000万元、人民币5,000万元的保证担保。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收到《担保责任终止通知书》,因相关授信业务期限届满,相应授信关系终止,此《综合授信合同》相应的担保责任已经结束。

扣除本次担保责任已经结束的担保金额后,担保使用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资产负债率	股东大会审批额度	担保余额
公司	信柏陶瓷	70%以下	50,000	14,050
公司	顺络汽车	70%以下	100,000	78,600
公司	东莞顺络	70%以下	450,000	379,000

## 三、累计对外担保额及逾期担保额

截至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总额为人民币 1,38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合并报表)的 221.1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余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896,069.5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合并报表)的 143.08%。截至公告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的情况。

## 四、备查文件

- 1. 《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 2. 《担保责任终止通知书》。

###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